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對本文件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Tian Yua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天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調整)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調整)
最高[編纂] : 每股[編纂][編纂]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最終定價後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
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 : [●]

獨家保薦人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副本連同本文件附錄六「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列明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協定。[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除非另有公佈，否則[編纂]將不會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編纂]的申請者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而倘最終釐定的[編纂]低於[編纂]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編纂](代表[編纂])在本公司同意之下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的任何時間，調低本文件所載列的指示性[編纂]範圍及/或調減根據[編纂]提呈發售的[編纂]數目。在此情況下，調低指示性[編纂]範圍及/或調減[編纂]數目的通知將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在[編纂](以英文)及[編纂](以中文)刊登。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兩節。倘因任何理由，本公司與[編纂](代表[編纂])於[編纂](香港時間)或之前未能協定[編纂]，則[編纂](包括[編纂])將不會進行且將告失效。亦請參閱本文件「[編纂]」一節。

倘在[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於[編纂]的責任可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終止。請參閱「[編纂]」一節。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

[編纂]